

科沃斯机器人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科沃斯机器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9月11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公司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部分权益的议案》，决定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1,343,500股，已于2020年11月6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完成，公司总股本由563,223,175股变更为564,566,675股，注册资本由563,223,175元变更为564,566,675元。

2020年10月23日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鉴于公司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的李顺、邹建宏等18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离职，已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其未解锁限制性股票201,150股将由公司回购注销，公司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了上述限制性股票的回购过户，并于2020年12月31日完成了股份注销手续。公司总股本由564,566,675股变更为564,365,525股，注册资本由564,566,675元变更为564,365,525元。

根据上述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及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情况拟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进行修订。

同时，为满足公司战略发展需要，拟将公司住所变更为苏州市吴中区郭巷街道吴淞江产业园淞葑路518号，邮政编码：215124，并修改《公司章程》。

公司于2021年1月5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拟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修订内容如下：

修订前	修订后
第五条 公司住所：苏州市吴中区石湖西路108号，邮政编码：215168。	第五条 公司住所：苏州市吴中区郭巷街道吴淞江产业园淞葑路518号，邮政编码：215124。
第六条 公司的注册资本为56,322.3175万元人民币。	第六条 公司的注册资本为56,436.5525万元人民币。

第十九条 公司的股份总数为 563,223,175 股，均为普通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00 元。

第十九条 公司的股份总数为 **564,365,525** 股，均为普通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00 元。

上述变更最终以工商登记机关核准的内容为准。修订后的《公司章程》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指定网站予以披露，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将由董事会或董事会委派的人士办理后续工商变更登记、章程备案等相关事宜。

特此公告。

科沃斯机器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1 月 6 日